华宝兴业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5年第2号

基金管理人: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3月17日证监许可【2014】301号文注册,进行募集。

基金管理人保证《华宝兴业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需充分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投资者在进行投资决策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认购《收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导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

本招募说明书摘要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1月14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本基金自2014年4月8日到2014年5月9日向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广泛募集,《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14日生效。

二、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总经理: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萱)

成立日期:2003年3月7日

注册资本:1.5亿元

电话:021-38505888

联系人:徐希

股权结构:中方股东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持有51%的股份,外方股东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9%的股份。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郑安国先生,董事长,博士,高级经济师,曾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发行部经理、投资部经理,南方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南方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副总经理,南方证券公司研究所总经理兼副所长、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总裁、董事长。现任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宝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萱)女士,董事,硕士,曾任加拿大TD Securities公司金融分析师、Acthop投资公司财务总监、2003年5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公司营运总监、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

Lionel PAQUIN先生,董事,硕士,曾在法国财政部、法国兴业银行、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监察、风险管理和专户平台等业务,现任领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Alexandre Wermo先生,董事,硕士,曾在法兴集团从事内审监察及国际业务战略风险管理工作;曾任法国兴业银行全球市场执行董事、中国业务发展负责人,2013年5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公司任总经理高级顾问,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胡光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美国俄亥俄州舒士克曼律师事务所律师、飞利浦电子中国集团法律顾问、上海市邦信阳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上海纺光律师事务所主任、百联合伙人。

甘安宁先生,独立董事,博士,曾任宁夏广播电视大学讲师、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助理研究员,世界银行农业经济学家,荷兰合作银行东北亚区食品农业研究主管,新希望集团常务副总裁,比利时富通银行中国区CEO兼上海分行行长,山东亚太中慧集团董事长,现任上海谷联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志宏先生,独立董事,硕士,曾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苏黎世金融服务集团中国区董事长,现任华彬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

2、监事会成员

Anne MARION-BOUCHACOURT女士,监事,硕士,曾任普华永道总监,杰米尼咨询金融机构业务副总裁,索尔文国际副总裁,法兴集团人力资源高级执行副总裁兼执行委员会委员,现任法兴集团中国区负责人,集团管理委员会委员。

欧江洪先生,监事,本科,曾任宝钢集团财务部主办、宝钢集团成本管理处主管、宝钢集团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主管高级秘书、宝钢集团办公厅秘书室主任,现任华宝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贺桂先先生,监事,本科,曾任华宝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研究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营运副总监。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郑安国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萱)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Alexandre Wermo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HUANG Xiaoyi Helen(黄小萱)女士,总经理,简历同上。

Alexandre Wermo先生,常务副总经理,简历同上。

任志强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任南方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研究部总经理助理、南方证券研究所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华宝信托投资责任有限公司投资研究中心总经理兼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华宝信托投资责任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董事会秘书,华宝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7年8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华宝兴业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

向辉先生,副总经理,硕士,曾在武汉长江金融审计事务所任副所长、在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部任职,2002年加入华宝兴业基金公司参与公司的筹建工作,先后担任公司清算登记部总经理、营运副总监、营运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月华先生,督察长,硕士,曾在冶金工业部、国家冶金工业局、中国证券协会等单位工作。现任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

4、本基金基金经理

陈乐华先生,曾在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行业研究工作。2010年5月加入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华宝兴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和华宝兴业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等职务。2014年10月22日起任华宝兴业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5、权益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任志强先生,副总经理,投资总监。

刘自强先生,投资副总监,华宝兴业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智慧先生,助理投资总监,华宝兴业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医药生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闫旭女士,助理投资总监,国内投资部总经理,华宝兴业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宝兴业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曾豪先生,研究部总经理。

6、上述人员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管理人职责

基金管理人应严格依法履行下列职责:

1、依法募集本基金,办理或者委托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机构代为办理基金份额的发售、申购、赎回和登记事宜;

2、办理本基金备案手续;

3、对所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分别管理、分别记账,进行证券投资;

4、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确定基金收益分配方案,及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收益;

5、进行基金会计核算并编制基金财务会计报告;

6、编制中期和年度基金报告;

7、计算并公告基金资产净值,确定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

8、办理与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有关的信息披露事项;

9、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保存基金财产管理业务活动的记录、账册、报表和其他相关资料;

11、以基金管理人名义,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行使诉讼权利或者实施其他法律行为;

12、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职责。

(三)基金管理人承诺

1、基金管理人将遵守《基金法》、《证券法》、《基作办法》、《销售办法》、《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2、基金管理人不从事下列行为:

①将其固有财产或者他人财产混同于基金财产从事证券投资;

②不公平地对待其管理的不同基金财产;

③利用基金财产为基金份额持有人以外的第三人牟取利益;

④购基金份额持有人法规未适应基金或者承担损失;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有关规定,由中国证监会规定禁止的其他行为。

3、基金经理承诺

①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谨慎的原则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

②不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代理人、代表人、受雇人或任何其他第三人牟取不当利益;

③不泄漏在任职期间知悉的有关证券、基金投资业秘密,尚未依法公开的基金投资内容、基金投资计划等信息;

④不以任何形式为其他组织或个人进行证券交易。

(四)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制度

1、风险管理体系

本基金在运作过程中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合规性风险、信誉风险和事件风险(如灾难)。

针对上述各种风险,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完整的风险管理体系,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①搭建风险管理环境,具体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战略、目标、设置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清晰的责任线路和报告渠道、配备适当的人力资源、开发适用的技术支持系统等内容。

②识别风险,辨识公司运作和基金管理中存在的风险。

③分析风险,检查存在的控制措施,分析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引起的后果并将风险归类。

④度量风险,评估风险水平的高低,既有定性的度量手段,也有定量的度量手段,定性的度量是把风险水平划分为若干级别,每一种风险按其发生的可能性与后果的严重程度分别进入相应的级别,定量的方法则是设计一些风险指标,测量其数值的大小。

⑤处理风险,将风险水平与既定的标准相对比,对于那些级别较低、在公司所定标准范围以内的风险,控制相对宽松一点,但仍为加记期监控,以防其超过预定标准;而对较为严重的风险,则制定适当的控制措施;对于一些后果可能极其严重的风险,则除了严格控制以外,还准备了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

⑥监视与检查,对已有的风险管理系统进行实时监视,并定期评价其管理绩效,在必要时结合新的需求加以改变。

⑦报告与咨询,建立风险管理的报告系统,使公司股东、公司董事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管部门及时而有效地了解公司风险管理状况,并寻求咨询意见。

2、内部控制制度

①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健全性原则,内部控制机制必须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各个部门和各级岗位,并渗透到决策、执行、监督、反馈等各个环节。

有效性原则,通过设置科学清晰的操作流程,结合程序控制,建立合理的内控程序,保证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独立性原则,公司必须在精简高效的基础上设立能充分满足公司经营运作需要的部门和岗位,各部门和岗位在职能上保持相对独立性;公司因有财产、各项委托基金财产、其他资产分离运作,独立进行。

相互制约原则,内部部门和岗位的设置必须权责分明、相互制约,并通过切实可行的相互制衡措施来消除内部控制中的盲点。

防火墙原则,公司基金管理人、交易、清算登记、信息技术、研发、市场开发等相关部门,应当在物理上和制度上适当隔离;对因业务需要必须知悉内幕信息的人员,应制定严格的批准程序和监督防范措施。

成本效益原则,公司应当充分发挥各部门及每位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尽量降低经营运作成本,保证以合理的控制成本达到最佳的内部控制效果。

合法合规性原则,公司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各项规定,并在此基础上遵循国际和行业的惯例制订。

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必须涵盖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并普遍适用于公司每一位员工,不留有制度上的空白或漏洞。

审慎性原则,公司内部控制的核心是风险控制,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要以审慎经营、防范和化解风险为出发点。

适时性原则,内部控制制度的制订应当具有前瞻性,并且必须随着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方针、经营理念等内部环境的变化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制度等外部环境的改变及时进行相应的修改或完善。

②内部风险控制的要求和内容

内部风险控制要求不相容职务分离、建立完善的岗位责任制和规范的岗位管理措施、建立完整的信息资料保全系统、建立授权控制制度、建立有效的风险防范系统和快速反应机制。

内部风险控制的内容包括投资管理业务控制、市场管理业务控制、信息披露控制、信息技术系统控制、会计系统控制、档案管理控制、建立保密制度以及内部稽核控制等。

③内部稽核控制

公司设督察长,督察长由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任,并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督察长的任免须报中国证监会核准。

督察长应当定期或者不定期向全体董事提送工作报告,并在董事会呈送的有关"内部控制评估报告"及"基金投资及公司运作的合法合规情况及公司内部风险控制情况",督察长发现基金及公司运作中存在问题时,应当及时告知公司总经理和相关业务负责人,提出处理意见和整改建议,并监督整改措施的制定和落实;公司总经理对存在问题不整改或者整改未达到要求的,督察长应当向公司董事会、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派出机构报告。

④监察稽核及风险管理制度

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依据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所赋予的权限内,按照所规定的程序和适当的方法,进行公正客观的检查和评价。

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调查评价公司内控制度的健全性、合理性;负责调查、评价公司有关部门执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的情况;评价各项内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对内控制度的缺失提出补充建议;进行日常风险监控工作;协助评价基金财产风险状况;负责包括基金经理离任审查在内的各项内部审计事务等。

3、基金管理人关于内部合规控制声明书

①本公司承诺以上关于内部控制的陈述属真实、准确;

②本公司承诺根据市场变化和公司发展不断完善内部合规控制。

三、基金托管人

(一)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柒拾玖拾壹亿肆仟柒佰贰拾贰万叁仟壹佰玖拾伍元整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王永民

传真:010-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二)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1998年,现有员工11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管理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15年9月30日,中国银行已托管401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375只、QDII基金26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四)托管业务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管理与控制工作是中国银行全面风险控制工作的组成部分,秉承中国银行风险控制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原则,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风险控制工作贯穿业务各环节,通过风险识别与评估、风险控制措施设定及制度建设、内外部检查及审计等措施强化托管业务全员、全面、全程的风险管控。

2007年起,中国银行连续聘请外部会计会计师事务所开展托管业务内部控制审阅工作。先后获得基于"SAS70"、"AAF0106"、"ISAE3402"和"SSAE16"等国际主流内控审阅准则的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2014年,中国银行同时获得了基于"ISAE3402"和"SSAE16"双准则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国银行托管业务内控制度完善,能够有效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

(五)托管人对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华宝兴业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开放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拒绝执行,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基金托管人如发现基金管理人依据交易程序已经生效的投资指令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有关规定,或者违反基金合同约定的,应当及时通知基金管理人,并及时向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报告。

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直销机构

①直销柜台

本公司在上海开设直销柜台。

住所:上海市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1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8楼

法定代表人:郑安国

直销柜台电话:021-38505888-301或302

直销柜台传真:021-50499663、50988055

网址:www.fsfund.com

②直销网站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直销网、网金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网上交易网址:www.fsfund.com。

2、代销机构

①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复兴门内大街1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大楼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②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③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201-205 号

法定代表人:刘宝凤

网址:www.bocom.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 8811

④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牛锦明

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483

联系人:曹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⑤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高天、虞谷云

电话:021-61618888

传真:021-63604199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公司网址:www.spdb.com.cn

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傅育宁

联系人:邓炯鹏

联系电话:0755-83198888

公司网址:www.cmb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⑦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西藏中路33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四川中路213号久事商务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黄德雄

联系人:许曼华

联系电话:021-53686888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传真:021-53686100、021-53686200

网址:www.962518.com

⑧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168号上海银行大厦29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客服电话:400-8888-666/95521

网址:www.gtja.com

联系人:肖鹏程

联系人:朱雅崴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⑨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刘晨、李芳芳

电话:021-22169999

传真:021-22169134

客户服务热线:95525、4008888788、10108998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⑩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淮海中路98号

法定代表人:王开国

电话:021-23219000

服务热线:95553、400-8888-001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联系人:李笑鸣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⑪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电话:010-66568450

联系人:宋阳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⑫华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门内大街188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

联系人:权唐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⑬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胡运钊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联系人:李良

客户服务热线:95579或4008-888-999

公司客服网址:www.95579.com

⑭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常熟路171号

法定代表人:胡晓明

电话:021-33389888或21-54033888

传真:021-54038844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电话委托:021-962505

网址:www.swsg.com

⑮中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大中华国际交易广场8楼(518048)

法定代表人:杨宇翔

联系人:胡静娟

电话:0755-22626172

客服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http://www.pingan.com

⑯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第A层

法定代表人:王东明

电话:010-60838888

传真:010-60833739

联系人:陈忠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c.ecitic.com

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楼至26楼

法定代表人:何如

联系人:齐晓燕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客户服务热线:95536

国信证券网址:www.guosen.com.cn

⑱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青岛市崂山区苗岭路29号澳柯玛大厦15层(507-1510室)

办公地址: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青岛国际金融广场1号楼第20层

法定代表人:杨宝林

客户咨询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⑲中证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7楼

法定代表人:杨林

邮政编码:200120

客服热线:400-820-9898、021-38929908

总部总机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68777822

公司网址:http://www.cnhbstock.com

⑳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4、16、17层

法定代表人:黄耀华

联系人:戚峰

电话:0755-83516094

传真:0755-83515567

客户服务热线:0755-33680000、400 6666 888

公司网址:www.cgws.com

㉑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6006号荣超商务中心A座18-21层

法定代表人:龙增来

联系电话:0755-82023442

传真:0755-82026539

联系人:刘毅

客服电话:400 600 8008、95532

网址:www.china-invs.cn

㉒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基金代销业务联系人:罗春蓉、肖婷

联系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8065

㉓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办公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李玮

联系人:吴阳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㉔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福田路江苏大厦A座39—45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666

联系人:黄婵君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㉕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洪波

电话:0755-23935913

传真:0755-83217421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址:www.citicsf.com

㉖神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5室(邮编:830002)

法定代表人:许建平

电话:010-88085858

传真:010-88085195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网址:www.hysec.com

联系人:李巍

㉗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0号2号楼2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021-54509998

传真:021-64385308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㉘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发展银行大厦25楼1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33227950

传真:0755-82080798

公司网址:www.zlfund.cn;www.jjmmw.com

客服热线:4006-788-887

㉙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12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28829790、021-60897869

传真:0571-26698533

客服热线:4000-766-123

公司网址:http://www.fund123.cn/

㉚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4栋10层1006邮政编码:518028

法定代表人:杨鹏

电话:010-83363099

传真:010-83363010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㉛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903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网址:www.5ifund.com

客服:4008-773-772

㉜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9号楼15层1809

法人名称:沈伟桥

销售网站:www.yixinfund.com

客服电话:400-6099-200

㉝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5号楼1层

法人代表名称:徐福星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1号楼1层

电话:010-68998820

传真:010-88381550

网站:www.bzfunds.com

客服电话:400-600-0030

㉞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03-906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600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热线:400-700-9665

好买基金交易网:www.ehowbuy.com

㉟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88

传真:021-20835879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㊱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1333号14楼

法人代表: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二)登记机构: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同上)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68号时代金融中心19楼

负责人:俞卫锋

联系电话:(86 21)3135 8666

传真:(86 21)3135 8600

联系人:孙睿

经办律师:黎明、孙睿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6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50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吴港平

联系电话:021 22288888

传真:021 22280000

联系人:边卓群

经办注册会计师:边卓群 濮晓达

五、基金简介

基金名称:华宝兴业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

(一)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持有人谋求长期、稳定的资本增值。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

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创新主题类上市公司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其余资产投资于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其中,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本基金对创新主题的界定如下:本基金对创新的认定涵盖制度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流程创新、管理模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多个角度。

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新的创新主题分析角度也将被纳入本基金的创新主题。

(三)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采取积极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预期收益进行动态跟踪,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方法,通过对拥有持续创新能力的企业相关股票的深入分析,积极挖掘企业的创新溢价,分享其投资机会。

①划新主题定义

本基金对创新的认定涵盖制度创新、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服务创新、流程创新、管理模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等多个角度。

随着社会和经济的发展,新的创新主题分析角度也将被纳入本基金的创新主题。

②个股选择

创新主题类上市公司凭借其创新能力,将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并在同行业竞争中脱颖而出,伴随着新的利润增长点的出现,该类型上市公司未来有望具备较高的成长性,在资本市场上也将获得一定的估值优势。

基金管理人将对符合上述创新主题定义的公司,从投资价值和成长能力等方面进行系统分析,确定投资标的股票,构建投资组合。

3、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投资策略

本基金基于流动性管理及策略性投资的需要,将投资于债券、货币市场工具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目的是保证基金资产流动性,有效利用基金资产,提高基金资产的投资收益。本基金将密切关注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与我国财政、货币政策动向,预测未来利率变动走势,自上而下地确定投资组合久期,并结合信用分析等自下而上的个券选择方法构建债券投资组合。

4、其他金融工具投资策略

在法律法规许可的前提下,本基金可基于谨慎原则运用权证等相关金融衍生工具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管理,以提高投资效率,管理基金投资组合风险水平,以更好地实现本基金的投资目标。

(一)投资管理

1、决策依据

本基金主要依据下列因素决定基金资产配置和具体证券的买卖:

①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及其对中国证券市场的影响;

②国家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证券市场政策;

③剔除型上市公司的发展状况和知识储备状况;

④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及未来走势;

⑤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2、投资决策流程

①投资决策机制

公司的投资决策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基金经理负责制,由基金经理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具体承担基金管理工作。投资总监负责监督管理基金日常投资活动,公司投资决策机制为分级授权机制,即:

第一级,投资决策委员会,审定基金经理的投资组合配置模案和重点投资;

投资决策委员会是公司基金投资的最高决策机构,以定期或不定期(会议频率每月不少于一次)会议的形式讨论和决定基金投资的重大问题。

第二级,投资研究旗席会议,确定投资组合配置提案。

研究部、投资管理部定期或不定期(会议频率双周一次或更多)召开投资-研究联席会议,研究、交流投资信息,探讨、解决投资业务的有关问题,双周投资-研究联席会议就研究部提交的全市场模拟组合与配置、宏观及行业策略、以及研究员提交的各行业模拟组合、三级股票池、重点投资品种等进行充分讨论。基金经理根据联席会议的成果及自身判断确定投资组合配置提案。

第三级,基金经理,在各自的权限内执行和优化组合配置方案。

②投资流程

1.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投资决策

投资决策委员会定期和不定期召开会议,负责就基金重大战略、资产配置做出决策。

2.研究部负责投资研究和分析

宏观研究人员通过研究其他证券公司和基金管理公司的报告,通过走访政府决策部门和研究部门,研究经济形势、经济政策(货币政策、财政政策、区域政策、产业政策等),重大技术服务创新等,撰写宏观研究报告,就基金的股票、债券、现金比例提出建议。

行业研究人员考察上市公司的核心业务竞争力,经营能力和公司治理结构等,预测上市公司未来2-3年的经营情况,选择重点上市公司进行调研,撰写行业和子行业研究报告及上市公司调研报告,对个股买卖提出具体建议。

3.基金经理小组负责投资执行

基金经理小组根据宏观经济和行业发展,提出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建议,即时结合股票排序和研究员的报告,形成投资计划提交投资决策委员会,并根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决策,具体实施投资计划。

经投资决策委员会和总经理审核的投资组合方案后,基金经理向交易部下达具体的投资指令,交易员根据投资决定书执行指令。

4.绩效评估

主要包括四项核心功能:风格检验、风险评估、投资绩效的风险调整和业绩贡献,由绩效评估人员利用相关工具评估。

5.风控配制

内部控制委员会、督察员、副总经理、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内控制度的制定,并检查执行情况。

(四)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证800指数收益率×80%+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20%。

中证800指数是由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编制,其成份股是由中证500和沪深300成份股一起构成,中证800指数综合反映沪深证券市场内大中小市值公司的整体状况,适合作为本基金股票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国债指数是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所有固定利率国债为样本,按照国债发行量加权而成。它推出的目的是反映利息收益率变动状况,是债券市场价格变动的"指示器"。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相关指数编制公司调整或停止该指数的发布,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一只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七)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基金的投资组合应遵循以下限制:

①本基金的股票投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投资于创新主题类上市公司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其余资产投资于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债券资产及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证券品种;

②权证:持有的权证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且持有权证的加权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0.5%;

③本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其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④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超过该证券的10%;

⑤本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的同一权证,不得超过该权证的10%;

⑦本基金在任何交易日买入权证的总金额,不得超过上一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5%;

⑧本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⑨本基金持有的全部资产支持证券,其市值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⑩本基金持有的同一信用级别AAA资产支持证券的比例,不得超过该资产支持证券规模的10%;

⑪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投资于同一原始权益人的各类资产支持证券,不得超过其各类资产支持证券合计规模的10%;

⑫本基金投资于信用级别评级为BBB以上(含BBB)的资产支持证券,基金持有资产支持证券期间,如果其信用等级下降、不再符合投资标准,应在评级报告发布之日起3个月内予以全部卖出;

⑬基金财产参与股票发行申购,本基金所申报的金额不超过本基金的总资产,本基金所申报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拟发行股票公司本次发行股票的总量;

⑭本基金进入全国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债券回购的资金余额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40%;

⑮本基金资产总值不超过本基金资产净值的140%;

⑯